

证券代码：000540

证券简称：中天金融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10

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，优化债务结构，促进公司可持续稳定发展，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19 年 7 月 8 日、2019 年 7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2 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7 月 9 日、2019 年 7 月 25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9-80）和《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9-87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出具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〔2020〕MTN105 号），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。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 27 亿元，注册额度自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，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联席主承销。

二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，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，应事先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。发行完成后，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。

公司将根据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的要求，按照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》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》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3月3日